相关事项的议案》
为了保证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公司董事会提请股
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的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负责具体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以
下事项：
1、授权董事会确定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日；
2、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
或缩股、配股等事宜时，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数量
及所涉及的标的股票回购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
3、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
或缩股、配股、派息等事宜时，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授予价格
/回购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4、授权董事会在本激励计划公告当日至激励对象完成限制性股票登记期间，
若激励对象提出离职、明确表示放弃全部或部分拟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未在公司
规定的期限内足额缴纳限制性股票的认购款的，将未实际授予、激励对象未认购
的限制性股票直接调减或在激励对象之间进行调整和分配。
5、授权董事会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作激励计划公告当ᰘ㹪唠ࠝ鄀톿ℯခ䎙儀ኗ敢ࠎه�焋ἅ锲搃ａᲢ쭁퓴저答㸴噃临저虡敳洒廬쭄ᵄ㗒ᛢ쭀Ⲁ敮ⵇ䈀 
떓ᄀ  5ˑ䋪“Ꮍꐀ  㔀规定授 ˋ䅔쥄삵⼀   ˋ䅔쥄삵⼀

计划的条款一致的前提下，不定期制定或修改该计划的管理和实施规定。但如果
法律、法规或相关监管机构要求该等修改需得到股东大会或/和相关监管机构的
批准，则董事会的该等修改必须得到相应的批准；
11、授权董事会实施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
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二）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就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向有关政
府、机构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签署、执行、修改、完成
向有关政府、机构、组织、个人提交的文件；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
资本的变更登记；以及做出其认为与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的必须、恰当
或合适的所有行为。
（三）提请股东大会为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实施，授权董事会委任财
务顾问、收款银行、会计师、律师、证券公司等中є믍℀或合适的所有行为。
11 关
或合适的所有行为。
9